

雪花(外一章)

□宋伯航

雪花纷飞从空中飘落,在洁白的视野里晶莹剔透。遥望远山苍莽,起起伏伏的雪,一直延伸到村头,穿越结冰小河,顺着九曲十弯的航向,指引冬天走向冰寒。一望无际的麦地,被厚厚的雪覆盖。村姑一样淳朴的麦苗,头顶着温暖和梦想,根植着沃土与憧憬。飘雪的声音划过古老的村庄,杨树在风中吱吱作响,麻雀们叽叽喳喳飞到雪地上,被清晨的鸡鸣叫醒,打破了山村温柔的梦想。

迎着圣洁的雪花,乡亲们向原野走去,为冬麦撒施化肥,滋养生命的拔节,坚守希望的田畴,就像期待春讯的到來。

阳光雪般的纯净明亮,映照蜿蜒起伏的原野。凝视生命的沧海桑田,化成风花雪月的日子,雪是冬的天使,冬是雪的化身,无论结冰,或是成水,雪花之情,素装大地。

漫步乡间厚厚的雪路,身后留下深深浅浅的脚窝。对于一个漂泊的人,哪怕在寒冷的冬季,早就习惯了一个人的征途,也习惯了一个人坚守那份梦想。

在冬天的雪原上静静走着,尽管人显得十分渺小,甚至微不足道,但却依然感到故土的亲切。

像这熟悉的乡音,像这雪上的阳光,温和在周身,暖融在心底,直到一生一世。

故乡

每次叫在心中是多么亲切,而浓重的乡音,还有那眷恋的乡情,是如此的遥远。

远走他乡的游子,期盼回到相濡以沫的故土,就像等到冬天飘飞的雪花,刚伸手去迎接,却还未来得及捧起,已融化在掌心。

从初春等来冬天,需要漫长的等待,像等待一次梦醒后的雪山草原之旅。

“天寒色苍苍,北风叫枯桑,厚冰无裂文,短日有冷光。”问君有期若无期,有多多年了,我早已习惯在异乡飘雪的冬天重回故乡。

风吹雪山,那种粗犷的豪迈挺起脊梁,矗立岁月;雪落草原,那种广袤的深邃透出晶莹,折射沧桑。

而我将义无反顾,像那匹经历了寒冬凛冽的天马一样,坚信不远处就是激荡而葱茏的大地和芬芳而浓郁的雪莲花香。

才见岭头云似盖,已惊岩下雪如尘。风雪肆意的高度是热爱和梦想,一种皈依源自有爱,一种眷恋源自有情。

虽是凛冽冬天,故乡依旧,亲人如故,思念和碎挂萦绕灵魂深处。是谁,在无数梦中,与故乡相逢,并一路前行。

年,是最美的乡愁

□杨勤华

第一次离家时
我还是一个少年
距家的路途并不遥远
我却尝到了想家的滋味
那时,我还不知道
这,就是乡愁

再一次离家时
我已经是青年
一去就是四年
我独自消受思乡的滋味
那时,我终于知道
祖母、父母、恋人、朋友和老树
就是我的乡愁

后来,我永远离开了家乡
家乡却让我永远难忘
生活了二十年的家乡
成为我今生
情感最真挚的地方

多少次,我回过故乡
多少次呀,我想回到从前的故乡
可是,可是呀——
我再也不回到那个我二十年前的故乡

我不能忘记
每一次春节回家时
祖母牵着我的手喜滋滋的模样

我不能忘记
每一个春节母亲都要在佛前
为我祈愿的虔诚

我不能忘记
每一年春节父亲都会递给
我一个压岁钱时脸上的敞亮

我不能忘记
每年的春节之后
我都会同妻子一同
返乡时的急迫、拥挤和匆忙

我不能忘记
那些和我一同渐渐变老
但依然对我充满着热情诚挚的险虎

我不能忘记
我儿时的祖屋、老街
和今天的萧条冷寂和苍凉

二十年的哺育和生长呀
让我的身心早已浸透
在情感的故乡
如今,我要用三十年、四十年、
五十年、六十年……
甚至更长更长的时光来慢慢补偿
可是,可是——我愿意!
我愿意,将这份最美最真的乡愁
在心中永远滋长——

江南春早

□鲍安顺

棉衣还穿在身上,寒意里的江南春意,在郊外野地,在乡村阡陌,在城市街头的树梢上,还有小桥流水的画卷里,悄然而至,无处不在。

它倦怠的双目,若隐若现,仿佛天边刚刚露头的微曦,睁开开的是群群簇簇树干上就要萌动的叶与花蕾,那是凝固中的一份渐进消息,来的无声无息,犹如棉花垛似的凝脂间,散发出来的细腻光泽——让至冬日,在一息尚存的挣扎中渐渐弥散,悄然崩溃。其实,江南春早,在于一个早字,那清冷里,弥漫着就要破土生长的生命洒脱,还有就要舒展起来的朦胧春意。我感觉,那早春,笼罩着厚厚的一层薄雾薄雾,在时光推进里渐近清爽,微微地开阖着春天的温暖梦境。

作家老舍说北方的春天时间不长,还往往被狂风给七手八脚的就给刮了走。就是说,北方的春天,不是说早,也不是说迟,而是快,稍瞬即逝,过眼云烟。周作人也类似地说,北平的春天不曾独立存在,或称夏之头,亦称冬之尾,风和日暖让我们着了单可以随意徜徉的时候是极少,刚觉得不冷了,就立马热了起来。这北方缺少了春天,在我看来,就是可悲,就像一个无法长高的侏儒,或者说是一个没有经历青春岁月的人,我们可以想像它一脸苦相的无奈,还有暴躁刚烈、阴冷乏味的禀性。

刘成章说:“多水的江南是易碎的玻璃。”她生性柔媚、纤弱,连早春也来得含蓄,深情绰约,玄幻迷彩。韩愈写江南的早春更为精妙:“天街小雨润如酥,草色遥看近却无。”这又是一年的春早气息中,可以想象绝胜烟柳,蕴蓄待发,那水墨渲染的早春画卷,意境天成,妙手成春。去无锡梅园,那儿的梅花灿然盛开,还打出了“春天从梅园开始”的口号。冬末春初,或者说就在早春,梅园里星星点点的人影,与满园缤纷色彩的梅花,相映成趣,让人犹如置身大地回春的阳春三月,那寒意里充满喜悦,绽放激情,荡漾风情。



铜官山

天鹅湖 袁文思 摄

读史札记两篇

□吕达余

汉武帝杀婿

隆虑公主是汉武帝的妹妹,她生有一独子昭平君,娶了汉武帝的女儿夷安公主为妻,既是汉武帝的外甥,又兼而为女婿。此子日常骄横肆虐,斗鸡走狗,惹是生非,让隆虑公主伤透脑筋。她在自己病重的时候,对汉武帝说:“陛下的外甥,女婿昭平君脾气暴躁,又不将其父放在眼里。我死之后,难保他不犯下死罪。我只此一子,都是我惯坏了他,恳求陛下怜悯。国家法律有献金赎罪的条款,我愿意拿出金千斤、钱千万,预为其赎下死罪,陛下会不会不许吧?”汉武帝见将死的妹妹如此说,心情十分悲痛,就一口答应了她。

隆虑公主死后,昭平君愈加肆无忌惮,胡作非为,有一次酗酒,竟将一名朝廷命官杀死。因为杀死的是国家官员,非比一般百姓,昭平君被关进了监狱。汉武帝没有想到,妹妹临终担心的事终于发生,雄才大略的汉武帝也为此愁肠百结,老泪纵横。众臣看到汉武帝如此伤痛,便以隆虑公主早纳赎金,且陛下已经亲口答应为由,建议对昭平君予以宽大处理。但汉武帝说:“国家的法令是高祖皇帝制定的,如败坏高祖皇帝的法度,朕有何面目再进高庙?又以何治天下?”汉武帝为维护祖制与法令的严肃性,最终还是忍痛将昭平君处死了。

我们在感叹汉武帝以社稷为重、不徇私情的同时,不能不说一下隆虑公主的失策。皇亲国戚所以骄横,多因其有所庇护,享有百姓不能享有的特权。虽平素放纵惯了,都还是知道有红线与底线的。即使如昭平君,无论他如何蛮横与放纵,不可能不惧死,因而涉及命案的可能性就小。但隆虑公主临死前,不是教育其子如何守法,且制定一些约束的措施,而是为其买了一块“免死牌”。这样一来,昭平君还有什么顾忌呢?而且他的身份本来就很高贵,可以这样说,是隆虑公主护子过度,方法失当,将其最终送上了死亡之路。

项羽一杯羹

刘邦战胜项羽称帝后,一日召集群臣总结刘项成败的原因,刘邦说了一段很著名的话:

“福”字拾隅

□沈成武

福文化在我国源远流长。古人称富贵寿考等兼备为福,出于“迎福”、“祈福”、“祝福”等心理,每逢春节家家户户爱将“福”字贴于门首。据东汉刘熙《释名》中说,将“福”字与过年联系在一起,与姜子牙封神有关。相传有一年除夕,姜太公走了背运,其妻离家而去。后来姜太公手握了“封神榜”,妻闻之而归,叫姜子牙给她封神。姜太公说:“娶了你,让我家穷了一辈子,不能封你神。”妻大吵大闹不止,姜太公只好封她为“穷”神,并规定不许她到贴“福”字的人家去。从此,怕穷的老百姓,为了防备穷神进门,过年时都在自家大门上贴上“福”字。

真正将“福”发扬光大到登峰造极的高度,得归功于满清皇帝的不懈努力。公元1673年,孝庄皇太后重病缠身,康熙为给祖母孝庄太后“请福续寿”,御书一大福字,右上角的笔画很像是一个“多”字,下边为“田”字,而右偏旁极似“寿”字,这福字蕴含着“多子多才多衣多田多福多寿”之意,被誉为“天下第一福”。康熙帝跪福祈求,孝庄皇太后身体奇迹般康复。

或是受了这“天下第一福”的启示,康熙常书福字,以赐近臣,开启了送福字的先河。风靡一时的乾隆更是将此举演变成常规。每年的十二月初一日,即所谓“嘉平朔日”,这一天,乾隆开笔书福,大行赏赐。不过天子御书是颇有讲究的。乾隆所用的御笔为康熙“留胎”。管捺漆,色黝,笔杆上篆刻楷书“赐福苍生”字,字填以金。开笔之前,先到阐福寺燃香祷祝。在重华宫开笔时,复焚香致敬,用朱漆雕云龙盘一,中盛古铜八吉祥炉、古铜香炉二,握管熏于炉上,始濡染挥翰。御书“福”字用的纸笺,宫廷所贴用多为丝

那年过年没回家

□钟小华

有钱无钱,回家过年。不一定,那年过年我就没有回家,不是钱的问题,也不是我不想回家,是因为工作问题。

那时我在矿山井下水泵房工作,师傅、师兄、师弟们家在本地的不多,不少人家在外地。过年嘛,都想回家。可是,都要请假,人手就不够了,水泵泵然玩不转。水泵不转,不说几天了,几个小时就会产生淹矿井的严重后果。请探亲假的单身汉们,有的假批了,有的没有批。1987年春节,我请探亲假,领导就没有批。不批就不批,好大一个事。

没有回家,年还是要过。怎么过?没有回家的单身汉们集体过。工区领导早有安排,跟保健食堂联系好了,给我们准备年夜饭。

大年三十这天,工区领导没让我开水泵,派我带几个其他岗位刚参加工作的女学徒工,先将业务组办公室整理布置一番,把四张办公桌并在一起,铺上台布,凳子围着桌子摆放好,到保健食堂把碗、杯子、筷子等餐具借来,业务组办公室就是我们吃年夜饭的餐厅。

下午五点多钟,保健食堂准时把烧好的菜送过来,菜很丰盛。年夜饭开始,区长、书记、工会主席首先站起来,向我们这些没有回家的单身汉们敬酒。那时的区长、书记,都是三十七八岁的样子,也都是家在外地的单身汉。

书记第一个单个敬酒,敬的第一个人不是德高望重的老师傅,是一个因违章违纪被开除留用的“小坏蛋”,书记对“小坏蛋”说了一番语重心长的话,要他放下包袱,改过自新,好好工作。

三十年过去了,当年的“小坏蛋”成家团聚,尽可能地抚平母亲心灵上的创伤。

母亲的“年”

□韦良秀

最近几天,我一直为那张归乡的车票而奔波。母亲是一个极为传统的人,在她眼里,过年是大事,大年三十可以什么都不干,但全家人围坐在一起吃顿团圆饭,必不可少。

电话里得知,同样身在外地的大哥也正为车票发愁。我半开玩笑地说,就算是走,我也要走回去。大哥认真起来:“弟,啥是年?团团圆圆就是年,咱爹走得早,娘都这么岁数了,她心里想什么你也知道,我们无论如何也要陪她吃顿团圆饭。”大哥一席话,立刻把我拉回到了几十年前。那时候,父亲还健在,每到过年,父亲和母亲就显得特别忙碌,我们小,帮不上什么忙,只知道在一旁嬉戏、放鞭炮。大年夜,当两位老人把菜肴备齐,当杯子里斟满白酒,父亲看着大家,总会感慨:“一年了,忙忙碌碌,来,喝一口……”

花开花落,时光荏苒,父亲去世后,特别是逢年过节,我们兄弟姐妹就更加懂得母亲内心深处那份淡淡的,却从未表现在脸上的怅然。于是,我们约定,不论多忙,不论多难,大家都要在过年时回